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董事變更

董事變更

董事辭任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薛由釗先生(「薛先生」)已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上。樓柳青女士(「樓女士」)亦已向董事會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上。

薛先生及樓女士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對薛先生及樓女士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服務及貢獻致以感謝，並祝願薛先生及樓女士在未來的事業上有進一步的發展。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熊鷹先生(「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下載列熊先生的履歷詳情。

熊鷹先生，45歲，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深圳大學國際金融貿易系，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在深圳太平洋保險公司財產保險項目部任職。熊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此，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在

北京歌華有線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任職。自二零零六年起，熊先生一直擔任北京共和同創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

熊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彼獲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熊先生將有權享有每年酬金50,000港元，該酬金乃由熊先生與本公司經參考現行市況以及其職務及職責後公平磋商釐定。酬金金額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熊威先生的胞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熊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及(iii)於截至本公告日期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熊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熊先生履任。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商建光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商建光先生、Teguh Halim先生、熊威先生及林黎女士

非執行董事： 熊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偉銘先生、杜振基先生及陳麗華女士